

國立中山大學 簡簽

承辦人：沈家禾

電話：07-5252000#5892

電子信箱：chiaho@mail.nsysu.edu.tw

擬辦：

一、有關本校所報「學生修習教育學程辦法」業經教育部以臺
教師(二)字第1070215477號函同意備查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會辦單位：

決行層級：第二層決行

——批核軌跡及意見——

1. 社會科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行政助理 沈家禾 107/12/25 20:27:47(承
辦)：

2. 社會科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 洪瑞兒 107/12/26 18:07:24(核示)：

3. 社會科學院 秘書 黃靜怡 [院長 張其祿(甲)] 107/12/26
19:25:16(決行)：

如擬(代為決行)

裝

訂

線

